



商品創新中的隱藏風險

by Jessie Yang (楊淑美) and Kuei-Hua Kan (甘貴華),
Gen Re, Taipei

為了要能刺激業務成長，許多保險公司都聚焦於發展創新的新型態保障型商品，在業界也常見保險公司簡單地將一個既有商品保障內容延伸擴大而成為創新內容，雖然這樣往往也能收到創新之效，但有一些重點保險公司應該多加注意，以確保僅因延伸擴大既有商品保障內容，未來亦能產生與原商品相同的預期利潤。

我們希望能提醒大家別輕忽了商品發展中，一些潛在的可能會對未來造成不預期理賠的風險，本文旨在探究台灣保險市場目前銷售火紅的殘廢險，僅因延伸擴大標準殘廢等級表適用範圍，其後續可能的影響，並提出商品內容的修改建議，期使進一步降低風險。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的標準，台灣在1993年時，65歲以上人口比例首度達到7%，即已進入高齡化社會。據估計，此一比例將繼續提高，到2018年將達到14%，台灣即變成「高齡社會」，到2025年，此一比例將更高達20%而成為一個「超高齡社會」¹。也因此，台灣保險市場致力於發展及行銷有關人口老化社會的需求產品多年，舉凡長期照顧保險、重大疾病保險及終身醫療保險等，但在長期的低利率環境下，費率太高成了銷售的阻礙。近年來，殘廢扶助保險應運而生，其設計目標同時對準老年人及工作人口的需求，其銷售業績異軍突起，已連續三年在A&H的市場中獨佔鰲頭。¹

殘廢扶助保險依據原本是使用於傷害險之標準表中所訂殘廢等級(包含11級共79項，以下稱殘廢等級表)來給付殘廢保險金，並進一步擴大至無論是疾病或意外所導致的殘廢，皆能理賠，另外再將保障期限由原標準傷害險保障至工作年齡階段結束，擴大至保障終身。保費繳付期間通常是10年或20年，且保證費率，由於商品計價風險保費低，一般大眾負擔得起保費。預期繳費期滿後保戶將不再終止契約，故隨著保戶年齡漸老，保險公司整體有效契約的年齡亦隨之變老。

該商品由於其相對較低的保費，保障範圍廣泛，包括失能失智狀態、符合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所致的障害狀態、符合殘廢的狀態，以及採用簡單清楚的殘廢等級表做為理賠依據，而相對於失能險之理賠定義需要未能賺取收入的抽象內容而更具優勢等因素，因此，在市場上大受歡迎。

Contents

商品面臨的挑戰	2
神經系統	2
呼吸系統	2
肌肉骨骼系統	2
結論與建議	2

商品面臨的挑戰

殘廢扶助保險將原僅適用於一般傷害險之殘廢給付加以改變，亦即將殘廢等級表同時適用到因疾病及傷害所致之殘廢，並將保障期間延長，二者同時帶來了原傷害險殘廢保險金給付前所未見的挑戰。科隆再保對台灣殘廢扶助保險的設計內容持非常保留且審慎的態度，特別針對理賠管控及商品定價皆有諸多疑慮，故此疑慮，我們特別就教於台灣的臨床主治醫師以及科隆再保總公司的醫務主管，共同來探討究竟原僅適用傷害事故造成的殘廢等級表，是否能同時適用於疾病事故。這些獨立的專科醫師們支持了我們的想法，有些由疾病造成而超乎預期的殘廢，將在無意之中納保進來，皆將造成未來理賠爭議及計價不足的風險。以下是討論重點的總結：

神經系統

保險的目的應是提供保戶因嚴重事件造成的損失時之保障，例如：當客戶因罹患帕金森氏症引起的顫抖，符合1-1-4或1-1-5的條件(詳見附表1)，自然很合理合乎保險保障之目的。然而，對於需要長時期治療的頭痛或偏頭痛，是否符合1-1-4或1-1-5的條件、醫生們開立診斷書與否的願意會因人而異，也因此造成有些個案會賠有些不會賠，此意味這些情況將引起很大的理賠爭議。

呼吸系統

除非是現有已罹患的疾病於投保時未告知而可以拒賠外，否則對於哮喘和治療情況不佳的保戶都可能因符合6-1-3的條件(詳見附表2)而理賠，而慢性阻塞性肺病(COPD)患者幾乎肯定能符合6-1-3的條件。

項目6-1-4下主要器官癌症的理賠可能更具爭議性，尤其是對於零期癌症之爭議將更大。但侵襲性癌症很可能會符合6-1-1, 6-1-2, 6-1-3之給付機會，特別是當主要臟器切除二分之一以上者，包括食道、肺、肝、胃、胰、大腸、腎臟、腎上腺、膀胱、輸尿管、尿道等，很可能同時符合6-1-1, 6-1-2, 6-1-3之理賠條件。

附表1：殘廢等級表 - 神經系統

項目	項次	殘廢程度	殘廢等級	給付比例	
1神經	神經障害	1-1-1	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極度障害，包括植物人狀態或氣切呼吸器輔助，終身無工作能力，為維持生命必要之日常生活活動，全須他人扶助，經常需醫療護理或專人周密照護者。	1	100%
		1-1-4	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障害，由醫學上可證明局部遺存頑固神經症狀，且勞動能力較一般顯明低下者。	7	40%
		1-1-5	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障害，由醫學上可證明局部遺存頑固神經症狀，但通常無礙勞動。	11	5%

肌肉骨骼系統

有些被保險人投保前已經有輕微關節疼痛、關節僵硬、活動不便之問題而尚未就醫，但自覺病情會隨著時間的推移而惡化，甚至需要在未來進行膝關節或髖關節置換手術。於是投保後先行申請關節障害理賠項目，對於退化性關節炎、類風濕性關節炎等多半可以符合9-4-12(詳見附表3)的標準，得到保險給付後再進行膝關節或髖關節置換手術。

最後，當一個人被診斷為末期疾病時，很有可能符合附表2中6-1-1之理賠條件。值得注意的是，殘廢等級表中的註15-1對立即可判定之情況並無要求受六個月存活期之限制(詳見附表4)，故腦死、末期癌症、安寧療護、死亡前都有機會符合6-1-1認定標準。也就是說，該產品提供了一個隱藏性死亡保障而並無計價。

因為殘廢扶助保險的銷售時間仍短，而且主要銷售於年輕人族群，所以可以觀察到的不利於理賠的案件數量仍然有限。但是預計銷售將持續升高，因此可預期會產生大量的理賠糾紛。上述所提到各情況，在老年人發生率都很高，附表5是目前殘廢扶助保險商品計價時殘廢發生率和上述各情況下之預期發生率比較，說明了本商品計價發生率有可能嚴重低估，而預期本商品的高持續率會將前述問題更形擴大。

結論與建議

殘廢扶助保險之例子，突顯出現行商品倘若擴增保障範圍時未經仔細評估所有面向之風險，將有可能帶來意想不到的後果。目前熱銷殘廢扶助保險的公司，很可能會在不久的將來看到損失率的上升和更多的理賠糾紛。

我們建議以下商品的調整，將有助於將理賠損失調控於商品定價時的預期損率之中：

- 目前條款(註15-1)規定，如果情況嚴重能立即判定者，可不適用生存期六個月的判斷。這條文是為那些明顯符合殘廢等級表殘廢之快速理賠，但當殘廢扶助保險範圍擴大至疾病所致之殘廢時，這條規定已形同一個

附表2：殘廢等級表－胸腹部臟器

項目	項次	殘廢程度	殘廢等級	給付比例	
6 胸腹部臟器	胸腹部臟器機能障害	6-1-1	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極度障害，終身不能從事任何工作，經常需要醫療護理或專人周密照護者。	1	100%
		6-1-2	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高度障害，終身不能從事任何工作，且日常生活需人扶助。	2	90%
		6-1-3	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顯著障害，終身不能從事任何工作，但日常生活尚可自理者。	3	80%
		6-1-4	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顯著障害，終身祇能從事輕便工作者。	7	40%

附表3：殘廢等級表－下肢

項目	項次	殘廢程度	殘廢等級	給付比例
9 下肢	下肢機能障害	9-4-12 兩下肢髖、膝及足踝關節均永久遺存運動障害者。	6	50%

附表4：殘廢等級表－註15-1

15-1. 機能永久喪失及遺存各級障害之判定，以被保險人於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並經六個月治療後症狀固定，再行治療仍不能期待治療效果的結果為基準判定。但立即可判定者不在此限。

附表5：計價發生率與預期發生率比較

年齡層	殘廢扶助保險計價發生率	偏頭痛發生率 (1)	帕金森氏症發生率 (2)	氣喘發生率 (3)	COPD發生率 (4)	全膝關節或全髖關節置換術發生率 (5)	類風濕性關節炎發生率 (6)	侵襲性癌症發生率 (7)	隱藏性死亡給付發生率 (8)	預期發生率總計 (1)-(8)
65-74	0.4%	0.2%	0.2%	0.35%	0.2%	0.9%	0.2%	1.5%	1.1%	4.7%
75-84	0.9%	0.2%	0.3%	0.35%	0.7%	1.0%	0.2%	2.2%	2.8%	7.7%
85+	2.6%	0.2%	0.4%	0.35%	1.7%	0.3%	0.1%	2.4%	7.0%	12.5%

身故保險金之給付。建議修訂本條文以避免因此所造成的隱藏性身故保險金給付，或是定價時將此部分成本計價進去。

- 此殘廢等級表原用於勞保及一年期傷害險(AD&D)的殘廢認定，納入疾病的殘障並擴及保障終身，同時已經開啟了一些常見疾病如頭痛、偏頭痛、顫抖、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病、關節炎等的保障，這些疾病盛行率非常高，特別是老年人口更甚，建議殘廢等級表應同時訂定疾病嚴重度的標準，以確保理賠糾紛降至最低並能與定價相符。

Endnotes

- 1 Yi-Yin Lin, Chin-Shan Huang, Aging in Taiwan: Building a Society for Active Aging and Aging in Place, Gerontologist (2016) 56 (2): 176-183.

作者



楊淑美2001年加入 Gen Re，擔任台灣分公司核保部及理賠部總監，負責台灣地區核保、理賠、教育訓練課程、並協助客戶商品設計開發。聯絡方式：+886-2-2322-0085 或 jyang@genre.com。



甘貴華2008年加入 Gen Re，擔任台灣分公司精算經理，負責台灣地區精算業務。與台灣客戶合作密切，協助客戶商品設計開發及再保安排等。聯絡方式：+886 2 2322 0083 或 kuei-hua.kan@genre.com。

The difference is...the quality of the promise.



genre.com | genre.com/perspective | Twitter: [@Gen_Re](https://twitter.com/Gen_Re)

General Reinsurance AG
Theodor-Heuss-Ring 11
50668 Cologne, Germany
Tel. +49 221 9738 0
Fax +49 221 9738 494

Editors:
Ulrich Pasdika, ulrich.pasdika@genre.com
Ross Campbell, ross_campbell@genre.com

Photos: © getty images – Image Source, Nouk, bestdesigns

© General Reinsurance AG 2018

This information was compiled by Gen Re and is intended to provide background information to our clients, as well as to our professional staff. The information is time sensitive and may need to be revised and updated periodically. It is not intended to be legal or medical advice. You should consult with your own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sors before relying on it.